



於國家事爾琦聞此言益自信也別錄

琦合

韓魏公言慶曆中與希文彥國同在西府。上前爭事議論各別。下殿各不失和氣。如素嘗爭也。當時相善三人。正如推車子。蓋其心主於車可行而已。不為已也。

歐陽公在翰林。仁宗一日乘間見御閣春帖子。讀而愛之。問左右曰。歐陽脩之辭也。乃悉取宮中諸帖閱之。見其篇篇有意。歎曰。舉筆不忘規諫。真待從之臣也。

王素自筮仕。所至稱為能吏。既升臺憲。風力愈勁。嘗

與同列奏事。上前事有不合，衆皆引去。公方論列是非，俟得旨乃退。帝曰：「真御史也。」議者目公爲獨擊鵠。

張堯佐者，以進士擢第，累官至屯田員外郎，知開州。會其姪女有寵於仁宗，爲脩媛。堯佐遂驟遷。一日中除宣徽節度、景靈群牧四使，御史唐介上疏引揚國忠爲戒，不報。又與諫官包拯、吳奎等七人論列殿上，又曰：「御史中丞留百官班，欲以庭爭卒奪堯佐宣徽、景靈兩使，特加介六品服，以旌敢言。」未幾，堯佐復除宣徽使，知河陽。唐謂同列曰：「是欲

與宣徽而假河陽爲名耳。我曹豈可中已耶？」同列依違不前。唐遂獨爭之，不能奪。仁宗諭曰：「除擬

初出中書，介遂極言宰相文彥博知益州日，以燈籠籠錦媚貴妃而致位宰相。今又以宣徽使結堯佐，請逐彥博而相富弼。又言諫官吳奎觀望挾姦語，甚切直。仁宗怒，却其奏不視，且言將貶富介。徐讀畢曰：「臣忠義憤激，雖鼎鑊不避也。」上急召二

府以疏示之，曰：「介言也。」事乃可。至謂彥博因貴妃得執政，何言也。介面質彥博曰：「彥博宜自省，即有之，不可隱。彥博拜謝不已。樞密副使梁適叱介使

下殿介諍愈切。仁宗大怒。玉音甚厲。衆恐禍出不測。是時蔡襄修起居注。立殿陛。即進曰。介誠狂直。然納諫容言。人主之美德。必望全貸。遂召當制舍人。就殿廡草制。貶春州別駕。翊日御史中丞王舉正救解之。上亦中悔。改爲英州別駕。復取其奏以入。又明日。罷彥博。黜吳奎。而遣中使護送介至貶所。且戒以必全之。無令道死。

先是呂溱出守徐。蔡襄守泉。吳奎守壽。韓絳守河陽。已而歐陽脩乞蔡襄黜之。荆南趙清獻公即上言。近日正人賢士紛紛引去。憂國之士爲之寒心。侍

從之賢。如脩輩無幾。今皆欲請郡者。以正色立朝。不能諂事權要。傷之者衆矣。脩等由此不去。一時心臣賴之以安。

神文慶曆

淮南有王倫者。嘯聚其黨。頗擾郡縣。承

平日久守令。或有弃城而出者。事定。朝廷議功

罪。富鄭公在樞密。凡弃城者。請論如法。范文正公

參預大政。爭以爲不可。今淮南郡縣徒有名耳。其

城壁非如邊塞難貢城守。神文睿德寬仁。故弃

城者。得以城死論。旣退。鄭公忽謂文正曰。六丈當

欲作佛耶。范公曰。主上富於春秋。吾輩輔道當

以德若使人主輕於殺人則吾輩亦不得容矣鄭公歎服。

王欽若再秉大政屢以宮觀欽奉踈簡不若昔時為言明肅依違未能決王沂公一日於簾前奏曰天道遠人道邇天禧中靈文降言先帝聖壽三萬日時欽若率先慶抃曰三萬日八十三歲太后必亦記之後乃無驗然則今日欽奉之禮自不湏過當欽若赧然而退自爾不復言。

時邊事雖欲講解元昊猶上書邀朝廷其輕者欲自建元為父子呼兀卒及令我使與陪臣為列二

府遽欲從之韓魏公獨謂不可許數廷議衆尚不從公持之愈堅故晏丞相至變色而起公守所見不易卒殺其禮如公言行狀

郭后廢范仲淹爭之貶知睦州富韓公上言朝廷一舉而獲二過縱不能復后宜還仲淹以來忠言蘇內翰撰神道碑

時御史中丞劾宰相未報乃自去官號不出宰相亦待罪唐介與諫官御史連請辨其曲直於是罷御史中丞公亦求外補得知荆南而門下封還制書謂公不宜處外乃留復知諫院言新除樞密副使

陳先之與內侍通姻不可大任屢疏卒罷之而公亦去知洪州翰林學士胡宿等七人上書懇留不報唐介神道碑

嘉祐中仁宗自內閣降密勅近以文謁縱橫無由禁止今後內降批出事主司未得擅行次日執奏定可否始數日左承天門一寬衣老兵持竹弊器上以敗露荷覆之門東搜之乃金巨弁一於上綴巨蚌燦然不知其數禁門舊律盡依外門例凡有搜攔更不中覆即送所司時開封方鞫劾次一小當馳騎急傳旨令放其物仰進呈府尹魏瓘不用

執奏法遂放之唐質請公介方在諫垣疏乞再收犯者劾之仍重貶瓘以戒不虔瓘降知越州

王素言王德用進女口事帝初詰以官禁事何從知公不屈帝笑曰朕真宗之子卿王旦之子有世舊豈它人比德用實進女口已服事朕左右何如公曰臣之憂正恐在陛下左右耳帝即命宮臣賜王德用所進女口錢各三百千押出內東門訖奏帝泣下公曰陛下既不棄臣言亦何遽也帝曰朕若見其人留戀不肯去恐亦不能出矣少時宮官奏宮女已出內東門帝動容

而起。聞見後錄

彭思永爲侍御史。極論內降授官賞之弊。以謂斜封非公朝之事。仁宗深然之。皇祐祀明堂前一日。有傳赦語。百官皆得遷秩者。公方從駕宿景靈宮。亟上言不宜濫恩。以益僥倖。既肆赦。果然時張堯佐以妃族進。上守忠以親侍帷幄。被寵參知政事。闕負堯佐朝暮待命。守忠亦求爲節度使。物議譴動。公帥同列言之。皆曰宜待命行。公曰宜以先事得罪命出而不可救。則爲朝廷失矣。遂獨抗疏極言。至曰。陛下行此覃恩。無意孤寒獨爲堯佐

守忠故取悅衆人耳。且言妃族秉政。內臣用事。皆非國家之福。疏入。仁宗震怒。人皆爲公危之。公曰。苟二人之命不行。雖赴鼎鑊無恨。於是御史中丞郭勸。諫官吳奎皆爲上言其忠。當蒙聽納。不宜加罪。仁宗怒解。而堯佐守忠之望遂格。公猶以泛恩罷臺職。行狀重出

唐御史介上言。陳宰相文彥博之過。貶授英州。別駕介未至英州。彥博奏黜介至重。是陛下因臣而退敢言之士。願召用之。尋通判潭州。移知復州。又召爲言事御史。

韓魏公待罪中書時事有不當然者必堅立不動反
覆論列。須正而後退。不敢取次便放過。

趙鼎以太子少師致仕。居睢陽十五年。猶以讀書著
文憂國愛君爲事。集古今諫諍爲諫林。一百二十
卷奏之。上甚喜。賜詔曰。士大夫請老而去者。皆
以聲迹不至。朝廷爲高。得卿所奏書。知有志愛
君之士。雖退休山林。未嘗一日忘也。當置坐右。以
時省閱。神道碑重出

時溫成后有寵。歐陽文忠公言。前世女寵之戒。請
加裁抑。澧州進柿。未成文有太平字。公言。今四海

騷然。未見太平之象。請不宣示于外。淮南漕臣獻

羨餘十萬貫。公請拒之。以防刻剝。歐陽公脩行狀

英宗初即位有疾。皇太后同聽政。至是。上疾平。

傅獻簡公堯俞上書請。天子聽政。又再上疏。

太后請還政。天子未聽。久之。頗聞內侍任守忠

有甚閒語。公又上疏。太后曰。天下之可信者無

大於以天下與人。亦無大於受天下於人。殿下今

日誅宮中晚人。則慈孝之聲並隆於天下矣。於是

太后遂還政。而遂守忠等。公復奏疏。天子謂

太后給事左右之人。宜頗錄其勤勞。少加恩惠。以

上慰母后。下安反側。且守忠。既去其餘。一切不問。可也。傳公堯俞墓誌。

太皇太后受冊。有司檢用。章獻明肅太后故事。當御文德殿。曾文昭公肇奏疏曰。伏見太皇太后聽政以來。止於延和殿。垂簾視事。受契丹人使朝見。亦止御崇政殿。未嘗出踐外朝。蓋外朝天子之正。正。太皇太后崇執謙德。不欲臨御。以為天下後世法。推此言之。受冊外朝。殆非太皇太后之意。特以故事當然。且切詳故事。天聖二年。兩制定。皇太后受冊於崇政殿。仁宗自出聖意。特詔有

司改文德殿。此蓋人主一時之制。非典法也。願下明詔。屈從天聖二年兩制之議。受冊於崇政殿。仰稱太皇太后克已復禮。謙恭抑損之盛德。中批令學士院降詔。如公所請。是歲坤成節。禮官建議於崇政殿上壽。用天聖三年故事。三省樞密院特降朝旨。引九年會慶殿上壽。如乾元節之儀。公奏疏曰。太皇太后昨降詔書。以謂不敢自同於章獻太后。今此舉似與前後本末不相稱。殆非太皇太后之意。特執政大臣出於不思耳。疏入從之。曾公肇言行錄。

充媛董氏薨。贈淑妃。輟朝成服。百官奉慰。定謚行冊。禮葬。給鹵簿。司馬光言。董氏秩本微。病革之日。方拜充媛。古者婦人無謚。近制惟皇后有之。鹵簿本以賞軍功。未嘗施於婦人。惟唐平陽公主有舉兵佐高祖定天下之功。乃得給。至韋庶人。始令妃主葬日。皆給鼓吹。非令典不足法。時有司新定後宮封贈法。皇后與妃皆贈三代。公言。別嫌明微。妃不當與后同表。益引却慎夫人坐正爲此耳。天聖親郊。太妃止贈二代。而况妃乎。

劉敞判太常寺兼禮儀事。上初即位有疾。皇太后

后臨朝。上疾愈。乃歸政。適有小人言。二宮不安。

諫者或訐而過直。敞以謂當以義理從容感諷。不可口舌爭也。是時方進讀史記。至堯授舜以天下。

敞因陳前說曰。舜在側微。堯越四嶽。禮之以位。天地饗之。百姓戴之。非有他道。唯其孝友之德。光于上下。何謂孝友。善父母爲孝。善兄弟爲友。辭氣明暢。上竦體改容。知其以諷諫也。左右屬聽者無不嗟喜動色。即日傳其語於外。慈寧壽聞之亦大喜。

王廣淵除直集賢院。公言。廣淵狡邪不可近。昔漢景帝爲太子。召上左右飲。衛綰獨稱疾不行。及即位。

待縮有加。周世宗鎮澶淵，張美掌州之錢穀。世宗私有求假，美悉力應之。及即位，薄其爲人，不用。今廣淵當仁宗之世，私自結於陛下，豈忠臣哉！願黜之以厲天下。溫公行狀重出。

溫公延和登對，言高居簡不宜在左右。因曰：先帝初立，左右惕息，因居簡以諂，自入故晚年復張。陛下登極，中外頌美，首以留此四人爲失。上曰：祔廟畢，自當去。曰：閨闈小臣，何與山陵先後？彼知當去而置肘腋，尤非宜。舜去四凶，不爲不忠。仁宗敗，丁謂不爲不孝，唐簡狡猾，膽大不惟離間君臣，恐

令陛下母子兄弟夫婦皆不寧也。上命留劄。光請以付密院，上從之。癸巳，崇政登對，言臣與居簡勢難兩留，乞罷中丞除外任。上曰：今日已令出外矣。光曰：凡左右之臣，不須才智，謹朴小心，不爲過則可矣。

慶曆中，余靖、歐陽脩、蔡襄、王素爲諫官。時謂之四諫。四人力引石介，執政欲從之。時范仲淹爲參知政事，獨謂曰：石介剛正，天下所聞，然性亦好奇異，使爲諫官，必以難行之事責人，君以必行，少拂其意，則引裾折檻，叩頭流血，無所不爲。主上雖富有

春秋然無失德。朝廷政事亦自修舉。安用如此
諫官也。諸公伏其言而罷。見東軒筆錄

時神宗之喪未除。而百官以冬至表賀。伊川先生
言節序變遷。時思方切。請改賀為慰。及除喪。有司
又將以開樂置宴。先生又奏請罷宴。曰除喪而用
吉禮。則因事用樂可矣。今特設宴。是喜之也。

王安石為政。始變更法令。改常平為青苗法。范忠文
公鎮上疏爭之。三上不報。韓琦亦上疏極論新法
之害。安石使送條例司疏駁之。諫官本常乞罷青
苗錢。安石令常分析。公皆封還。其詔詔五下。公執

如初。司馬光除樞密副使。光以所言不行。不敢就
職。詔許辭免。公再封還之。上知公不可奪。以詔
直付光。不由門下。公奏曰。臣不才使陛下廢法
有司失職。乞解銀臺司許之。會有詔舉諫官。公以
蘇軾應詔。而御史知雜謝景溫彈奏軾罪。公又舉
孔文仲為賢良。文仲對策。極論新法之害。安石怒。
罷文仲歸故官。公上疏爭之。不報。時年六十二。即
上言。臣言不行。無顏復立於朝。請致仕。疏五上。最
後指言安石以喜怒為賞罰。且曰。陛下有納諫
之資。大臣進拒諫之計。陛下有愛民之性。大臣

用殘民之術安石大怒自草制極口詆公洛翰林
學士以本官致仕聞者皆爲公懼公上表謝其略
曰雖曰乞身而去敢忘憂國之心又曰望陛下
集群議爲耳目以除壅蔽之姦任老成爲腹心以
養和平之福天下聞而壯之安石雖詆之深入更
以爲榮焉。

御史中丞呂公誨獻可屢爲言職其奏草存可見者
凡二百八十有九前後三逐皆以迂犯大臣所與
敵者莫非秉大權天子所信嚮氣勢軋天下獻可
視之若無所睹正色直辭指數其非旁側爲之股

栗晚年病卧洛陽猶旦夕憤歎以天下爲憂過於
在位任其責者曾不念其身之病子孫之貧也。

客有問今世之勇於迂叟者叟曰有范景仁者其爲
勇人莫之敵客曰景仁長僅五尺循循如不勝衣
奚其勇叟曰何哉而所謂勇者而以瞑目裂眚髮
上指冠力曳九牛氣陵三軍者爲勇乎是特匹夫
之勇耳勇於外者也若景仁勇於內者也自唐宣
宗以來不欲聞人言立嗣萬一有言之者輒切齒
疾之與倍叛無異而景仁獨唱言之十餘章不已
視身與宗族如鴻毛後人見景仁無恙而繼爲之

者則有矣。然景仁者，冒不測之淵，無勇者能之乎？
人之情，孰不畏天子與執政親愛之？至隆者，孰若
父子。執政欲尊天子之父，而景仁引古義以爭之，
無勇者能之乎？祿位皆人所貪，或者且病前無可
冀，猶戀戀不忍捨去。况景仁身已通顯，有聲望，視
公相無跬步之遠，以言不行，年六十三即拂衣歸，
終身不復起。無勇者能之乎？九人有所不能而人
或能之，無不服焉。如呂獻可之先見，范景仁之勇
決，皆余所不及也。余心誠服之，故作范景仁傳。
韓獻可為相，三司使發市易官罪，而同列佐之。

欲弗責方，創賈人免行錢，孫尚書永議有異，而同
列欲論永罔上，故不實。上書人鄭俠激切下獄，而
執政馮公京嘗調俠，同列欲以黨俠為重坐。公辯
帝前，不得直，數求罷。上為逐市易官，稍寬二臣
者，而心相至欲復留。故賈人劉佐任市易，公因言
不可論。上前未決，公再拜曰：「臣言不用，辱相位，
請從此辭。」上愕曰：「汝小事何用耶？」公奏曰：「小事
弗伸，况大事乎？」上為罷佐，遣使持手詔諭公使
就位。公乃起。後數月，固稱疾，乃拜觀文殿大學士，
禮部尚書知許州。

傳獻簡公堯俞嘗論事。上不從。因曰。卿何不言。蔡襄公曰。若襄有罪。陛下何不自。朝廷竟正典刑。責之。安用臣等言。上曰。欲使臺諫言其罪。以公議出之。公曰。若付之公議。臣但見蔡襄辦山陵事有功。不見其罪。臣身為諫官。使臣受旨言事。臣不敢。

王荆公安石初秉政。拔擇人才。任以不次。先公絳數以劉摯為言。荆公一見。遂器重焉。灌為中書檢正。居月餘。默默非所好。會除御史。欣然就職。歸語家人曰。趣裝毋為安居計。未及陛對。首上疏論亳州

獄起不正。小臣意在傾故相。富弼以巾進。今弼已責。願寬州縣之罪。又言程昉開漳河。調發猝迫。人不堪命。趙子幾擅并畿縣等使。納役錢。縣民日數千人。遮訴宰相。京師喧然。何以示四方。張覲王廷老擅增兩浙役錢。督賦。厥急。人情嗟怨。此皆欲以羨餘希賞。願行顯責。明朝廷本無聚斂之意。哲宗即位。傳堯俞除御史中丞。即上疏言。陛下使臣拾遺補闕。以輔盛德。明善正失。以平庶政。舉直錯枉。以正大臣。臣請極其力。以死繼之。若夫窺人之私。撻其細故。此非臣之志也。

王公存在政府。遇事必爭。韓維罷龍門下侍郎。進章論
採。且曰。去一人。天下失望。忠讜沮氣。讒邪之人爭
進矣。又論杜純不當罷。侍御史王覲不當罷。諫官
自公在兵部時。太僕寺請內外馬事。得專達。毋隸
駕部。公言。如此官制壞矣。先帝正省臺寺。監之
職。使相統制。不可徇有司自便。而隳已成之濶。及
執政。又有建罷教畿內保甲者。公復言。今京師兵
籍益削。又廢保甲不教。非爲國家根本長久之計。
且先帝不憚艱難而爲之。既已就緒。無故而廢
之。不可。時四方奏獄大辟。刑部援比請貸。而都省
屢以無可矜恕却之。公言。此祖宗制也。且有司
援比欲生之。朝廷破例欲殺之。可乎。又言。比廢
進士專經一科。參以詩賦。失先帝黜詞律崇經
術之意。河決而北。幾十年。水官議還故道。二三大
臣力佐佑之。公言。故道已高。水性趣下。徒費財力。
恐無成功。累章力爭。卒輟其役。公既中立。自信不
爲詭隨。一時公議翕然歸之。然亦卒以是去。蔡確
賦詩安州。只處厚者上之。以爲怨訕。諫官交章請
行誅竄。公與范丞相純仁。或顯言。或密疏。最後留
身簾前。合力固爭。以爲不可。確貶。又謂不宜置之。

死地。既而確再貶新州。公與范丞相皆罷。初公在熙寧中論事。已爲范丞相所推。及借執政。趣又多。合已而俱罷。天下稱之。然公與人不苟。相比則論不當罷教畿內保甲者。乃范丞相所建也。始自兵部尚書遷戶部。奉山陵有勞。確乘間復徙公兵部。而公志在體國。不以怒遷。士大夫益知公賢。

劉忠肅公摯爲御史。與中丞楊元素言助役有十害。王荆公使張琥作十難以詰之。琥辭不爲。曾布曰。請爲之。仍詰二人向背好惡之情。果何所在。元素惶恐請曰。臣愚不知助役之利。乃爾當伏妄言之

罪。摯奮曰。爲人臣豈可壓於權勢。使一人主不知利害之實。即復條對布所難者。以伸前議。且曰。臣所向者。陛下所背者。權臣所好者。忠直所惡者。邪姦奏入不報。明日復上疏云云。至於輕用名器。淆混賢否。忠厚老成者。擯之爲無能。俠少猥辯者。取之爲可用。守道憂國者。謂之流俗。敗常鑿民者。謂之通變。凡政府謀議經畫。除用進退。獨與一掾屬論定。然後落筆。同列與聞。反在其後。故奔走乞巧之人。其門如市。今羗夷之款未入。反側之兵未安。三邊創痍流潰未定。河北入旱。諸路大水。民勞

財乏。縣官減耗。聖上憂勤念治之時而政事如此。皆大臣誤。陛下而大臣所用者誤大臣也。居數日罷御史落館職政府擬寬嶺外。上不聽。乃貶衡州。

劉忠肅公既被遇知無不言姦佞刻薄之吏事狀顯著。公皆正色彈劾多所貶黜中外肅然。時人以比包希仁呂獻可。上察其忠義誠信可屬重任。未幾遂大用焉。

儲祥官成將肆赦王巖叟進曰天禧中祥源成治平中醴泉成皆無赦既對又曰古人至有垂死諫君

無赦者此可見赦無益於聖治也。公內剛外和志其大而略其細或以不義加已不實念也欺君害民者雖前有鼎鑊必與之較故立朝廷進說無所回隱不卹已私其人居朝廷執政柄在人望風聽命之不暇公直前犯之雖司馬溫公亦爲之言曰吾寒心栗齒憂在不測而公處之自如至于再三或累十數章必行其言然後已。

胡宗愈除右丞臺諫更疏論列諫官王覲疏奏不已。二聖怒將重責宰相開陳不聽劉墀復進說甚力。簾中厲聲曰若有人以門下侍郎爲姦邪甘受之。

否。公頓首謝曰。陛下審察毀譽。每如此。天下幸甚。然願朝廷顧大體。宗愈進用。自有公議。必致陛下逐諫官而後進。恐宗愈亦非所願。文彥博曰。劉摯。三。是願賜聽覽。王覲免重責。改職補外而已。中執法孫莘老。御史楊康國。相繼辭去。獨劉安世與左司諫韓川。同對宣仁后。因問近日差除如何。安世與川奏。朝廷用人。皆協興望。唯是胡宗愈。公議以爲不當。即略陳宗愈罪狀。宣仁后曰。今日試其所爲。安世謂。朝廷設官。從微至著。自有等級。要須歷試。灼見其賢。然後舉而加於衆人之上。

則人無異論。若執政之官。陛下所與朝夕圖議天下之事。一有差失。天下受弊。以此論之。執政豈是試入之地。宣仁后嘉納。退而又以劄子論宗愈。向爲蔡確引用。今又陰結樞確。九十二事。章十餘上。皆留中。而公論之不已。又甲三省乞請章疏付外施行。翌早三省奏事罷。執政皆退。簾中有語曰。右丞且住。劉安世有章疏言右丞右丞宜自爲去。就宗愈逐罷。

劉安世徧歷言路。正色立朝。知無不言。言無不盡。每以辯是非。邪正爲先進。君子退。小人爲急。其面折

庭爭至雷霆之怒赫然執簡却立向天威少霽復
前極論一時奏對且前且却者或至四五殿庭觀
者皆汗縮竦聽公退則咨嗟嘆服至以俚語目之
曰殿上虎。

劉安出初除諫官未敢拜命入與孃子謀曰。朝廷
不以安世不肖誤除諫官這箇官職不比閑慢差
遣須與他。朝廷理會事有所觸犯禍出不測
朝廷方以孝治天下如以若母懇辭必無不可孃
子曰不然諫官是天子筆臣我見你爺要做不能
得恁是何人蒙它。朝廷有此除授你果能補報

朝廷假使得罪我不選甚處隨你去但做安世遂
備禮辭免尋便供職三日。朝廷有大除拜安世
便入文字九二十四章又論章惇十九章及得罪
惇必欲見殺人言春循梅新與死爲鄰高曾雷化
說着也怕八州惡地安世歷遍七州於其中間又
遭先妣喪禍與兒子輩扶護靈柩盛夏跣足日行
數十里脚底都穿破一日下程大底兒子悶絕于
地後來究竟不起今只有老夫與兒子兩人在耳
陳忠肅公確在言路知無不言然議論持平務存大
體彈擊不以細故未嘗及人私過嘗言人主託言

者以耳目固不當以淺近見聞惑其聰明况以許
為忠無補於時及傷治體乎。

哲宗朝田晝與鄒浩善元符間晝監廣利門浩除言
官浩諫廢孟后立劉后事得罪二人留連三日臨
別浩出涕晝正色責之曰使君隱默官京師遇寒
疾不汗五日死矣豈獨嶺海之外能死又哉願君
無以此舉自滿士所當為者未止此也浩茫然自
失歎曰君之贈我厚矣乃別去

東都事畧

元祐七年上祀南郊。

以兵部尚書為鹵簿使。

上因人廟宿齋行禮畢特至青城儀衛甚肅五使

乘車至景靈宮東轆星門外忽有赭傘犢車百餘
兩衝突而來東坡呼御營巡檢使立於車前曰西
來誰何敢爾亂行曰皇后并某國太夫人某國大
長公主也東坡曰可以狀來比至青城謝儀仗使
御史中丞李端伯之純曰中丞職當肅政不可不
聞李以中官不敢言東坡曰軾當自奏即於青城
上疏劾之明日中使傳命申救有司嚴整仗衛東
章惇於崑山縣強市田人口經州縣監司次第陳
訴皆不敢受理又經戶部論訟復不敢治御史臺
亦不彈劾公累上疏不報乃極論之曰按惇抱死

黨之志而濟以陰謀。縊大奸之才而輔之殘忍。因緣王安石呂惠卿之黨。遂得進用。而造起邊隙。徵幸富貴。在先帝時。已坐買田不法。嘗罷執政。蔡確引用。再叨大任。陛下嗣位。擢置上樞。而內懷姦謀。沮毀聖政。以至悖慢帷幄之前。殊無臣子之禮。及以家難。退歸里閭。而敢憑恃。凶豪劫持州縣。使無辜之民流離失業。乞特賜寬宥。仍委臺臣置院推劾。其崑山蘇州及本路監司。亦乞並行黜責。章四上。朝廷令發運司體究。詔贖銅十斤。公復爭之以謂所責太輕。未厭公議。况博與確黃後邪。

恕素相交結。自謂社稷之臣。貪天之功。徼幸異日。天下之人。指為四凶。若不因其自致人言。遂正典刑。異日却欲竄逐。深恐無名。且干繫官吏。因博致罪。皆處從坐。博係首惡之人。乃止贖銅。事理顛錯。亦已太甚。况下狀之日。博父尚在。而別籍異財。事狀顯著。考按律文。罪入十惡。愚民冒犯。猶有常刑。博為大臣。天下所望。而虧損名教。絕滅義理。止從薄罰。何以示懲。聖人制法。惟務至公。若行於匹夫。而廢於公卿。伸於愚民。而屈於貴近。此乃姑息之弊。非清朝之所宜行也。勸學堂言行錄

蔡確雖貶尚與章惇等自謂有定策功創造語言恐脅貴近爲中外憂劉安世復言曰臣近嘗進對論蔡確朋黨雖相陳大槩未能盡達天聽事體至重不可不憂臣聞蔡確章惇黃履邢恕四人者在元豐之末號爲死黨惇確執政倡之於內履爲中丞與其寮屬和之於外恕立其間往來傳送天下之事在其掌握聖上嗣位四人者以謂有定策之功眩惑中外若不早爲辨正恐異日必爲朝廷之患臣聞元豐七年秋宴之日今上皇帝出見群臣都下喧傳以爲盛事明年神考皇帝晏駕

衆謂前日之出已示與子之意其事一也自先帝違豫嘉歧二王日詣寢殿候問起居及疾勢稍增太皇太后即時而諭並令還宮非遇宣召不得輒入有以見聖心無私保佑慎重其事二也建儲之際大臣未嘗啓沃而太皇太后內出皇帝爲神考祈福手書佛經宣示執政稱美仁孝發於天性遂令草詔誕告外庭蓋事已先定不假外助其事三也陛下聽政之初首建親賢之宅才告畢工二王即遷就外第天下之人莫不服陛下之聖明深得遠嫌之理其事四也此實太

皇太后聖慮深遠。為宗廟社稷無窮之計。彼四人者。乃敢貪天之功。以為己力。伏望明詔執政。及當時受遺之臣。同以親見策立。今上事跡。作為金滕之書。藏之禁中。又以其事本末著實錄。然後明正四凶之罪。布告天下。除蔡確。近已貶竄。外所有章惇。黃履。邢恕。欲乞並行逐之。遠方終身不齒。所貴姦豪屏息。他日無患。由是三人亦皆得罪。劉安世言。行錄。

前宰相蔡確坐詩語譏訕。簾中。臺諫章疏。交上。必欲朝廷誅殛。宰相侍從皆謂當然。范忠宣公獨以為不可。遂於簾前開陳。方今聖朝宜務寬厚。未可以語言文字之間。曖昧不明之過。誅竄大臣。今日舉動。宜與將來為法式。此事甚不可開端也。疏云。蓋如父母之有逆子。雖天地鬼神不能容貸。然於父母欲置於必死之地。則却恐傷恩。臣之區區實在於此。

初陳丞相以劉敞不附已。論議不能佑公。唯天子察公忠直。數得公奏議。開納無疑。故亟用公。知制誥陳丞相以修注未一月為言。上不聽。曰。此豈計官資日月邪。公謝曰。上又面諭曰。外間事不

便有所聞當一一語朕也。無幾何。朝廷從禮院有所詢問禮生擅發印狀以報禮官莫知。知禮官院事吳充。謫罰禮生而坐。以出官。公奏以謂。朝廷久安。吏習因循。百司庶府苟且已甚。稍激厲振職未知如何。而使充以此得罪。豈不傷事害政也。請追止前命。已而脩起居注。馮京復以言事奪職。公因奏事。上謂公曰。吳充乃是振職。馮京意亦無它。中書惡其太直。不與含容耳。公奏言。自古唯有人主不能容受直言。或致竄謫臣下。今則不然。上意慈仁好諫。而中書不務將順聖德之美。排逐

言者。乃是蔽君之明。止君之善。必且感動陰陽。有風霧日食地震之異。居五日。地果震。鎮戎軍而都下。雪後累日昏霾。太陽色黃濁。略皆如公言。公又密勸。上收覽威權。無使聰明蔽塞。法令不行。以消伏災變。上深納之。劉公敵言行錄

右司諫賈易降知懷州。自蘇軾以策題事為臺諫官。所言而言者多素與程頤善。於是頤軾交惡。黨與相攻。易獨建言。請併逐頤軾。以靖朝廷。而易言侵及太師文彥博。同知樞密院范純仁。故太皇太后怒。欲峻責易。呂正獻公言。易所言頗切直。唯

詆大臣為太甚不可復處諫列爾 后曰不責易
此亦難作宗祚切公等自與 皇帝議之公曰不先
逐臣易責命亦不可行 爭久之乃止罷諫職出知
懷州既退公謂諸公曰諫官所論得失未足言顧
主上方富於春秋異時有進導諛之說以惑 上
心者當爾之時止賴左右諫諍不可豫使人主輕
厭言者也於是呂中書大防劉左丞摯王右丞存
私相顧而歎曰呂公仁者之勇乃至於此呂公公著家傳
字公綱狀貌雄偉常有憂國愛民經綸天下之志為
起居舍人時屬京城大水公上疏抗論時政遂遭

罷黜流落七年始召為太常少卿

張公壽感激

上知政事闕失盡言無隱金陵官室

未備置修內司命官者王鑑領之鑑請 聖祖殿
基營私第部曲多占民居其使臣儲毅託名御莊
冒占腴田大為姦利會有訴者按驗得實止鑄毅
官公曰此與宣和間李彥西城所公田何異毅不
足道鑑實使之上為逐鑑仍罷御莊

晏公敦復九有論奏

上未嘗不嘉獎聽納嘗諭公

曰卿鯁峭敢言無所間避可謂無忝爾祖矣公再
拜謝曰臣世受國恩無以報 朝廷萬一若不吐

露肺腑。知無不言。是負陛下也。

定庵先生云。族人陳良翰。日見余。問曰。近潘良貴

廷叱向子裡如何。余曰。義榮字貴平日勁直。此一

事尤爲人所難也。良翰曰。直則直矣。未爲盡善。夫

人臣以禮諫。君使子裡以無益言成。聖聽則義榮

當引古證。今力陳利害。委曲爲上言之。無有不開

悟者。今於殿陛之間。厲聲一叱。以快一時之憤。似

近乎誣。豈所謂得事君之體耶。雖然。當今之世。士

氣委靡不振。如義榮者。奮不顧身。敢與僥倖抗。亦

不易得。但春秋之法。責賢者備。不得不然。良翰後

生其操論如此。它日立朝。必有可觀者焉。

張繹曰。鄭浩以極諫得罪。世疑其賣直也。伊川先生

曰。君子之於人也。當於有過中求無過。不當於無

過中求有過。

程氏遺書云。今天下之士。夫在朝者。又不能言退者。

遂忘之。又不肯言。此非朝廷吉祥。雖未見從。又

不曾有大橫見加。便豈可自絕也。君臣父子也。父

子之義不可絕。豈有自爲侍從尚食。其祿視其危

亡。曾不論列君臣之義。固如此乎。

程氏遺書云。王介甫今日亦不必誅殺。人人靡然自

從蓋只消除盡在朝異已者在古雖大惡在上。一
面誅殺亦斷不得人議論今便都無果者

